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产业投资基金分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民技术”），于2015年11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6年2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对深圳国泰旗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投资额的议案》。深圳前海国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投资”）是国民技术全资子公司，作为公司对外投资及资本运作的主体，统筹管理各类投资项目。国民投资以自筹资金人民币5亿元，以有限合伙方式投资深圳国泰旗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国泰”），以获取投资收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5）及《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对深圳国泰旗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

2016年12月22日，国民投资收到深圳国泰的分红决议：以截止2016年11月30日的净利润为基准，向合伙人国民投资分红5000万元。国民投资已收到上述分红款项，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将计入2016年投资收益，对公司2016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最终以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